

#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第一期)

声明：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夏监管局网站上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本次披露不代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夏监管局已经核查、验证或确认相关信息，或对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上市辅导工作发表任何意见。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夏监管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要求和贵局的相关规定,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民族证券”)与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品生物”、“公司”或“拟发行人”)签署了辅导协议,并于2019年03月15日于贵局完成辅导备案登记。目前,民族证券作为伊品生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机构,完成了对伊品生物第一期辅导工作,就本期(2019年03月15日至本报告签署之日)辅导工作情况,向贵局报告如下:

## 一、拟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 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从事生物发酵技术的研发和应用业务,主要产品包括饲用氨基酸、味精、有机肥和玉米副产品四大类,主要品牌包括“大祺”、“伊品味精”、“名兰”、“贝特”和“金临门”。公司饲用氨基酸产品包括98.50%赖氨酸盐酸盐、70.00%赖氨酸硫酸盐、苏氨酸和色氨酸,主要用于提升饲料利用效率,补充和平衡动物营养获取;公司味精产品包括味精和鸡精,主要用于食品制造业和家庭消费;公司有机肥产品为氨基酸产品生产过程中对部分副产物进行喷浆造粒制成的有机肥料,应用于农作物生产,包括土壤调理剂、有机肥、生物

有机肥；公司玉米副产品为氨基酸提炼后剩余部分加工而成的玉米胚、谷氨酸渣、喷浆玉米皮和玉米蛋白粉等附属产品。

辅导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 （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进行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能够正常履行三会程序，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履行各自权利和义务，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相对完善。

## （三）本次辅导期间发生的重大事项

1、2019年3月15日，公司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

2、2019年3月20日，公司成立宁夏伊品贸易有限公司；2019年4月15日，公司成立黑龙江伊品新材料有限公司。

除以上事项外，本辅导期内公司未发生股权变动、重大诉讼或其他重大事项。

## 二、本辅导期间所做的主要辅导工作

### （一）辅导工作内容

1、为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辅导机构组织伊品生物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5%以上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进行《证券法》、《公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学习。

2、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及内控环境。

3、督促公司获得募投项目批文。

4、辅导机构持续跟踪发行人的日常经营管理情况，同时针对企业是否存在近期证监会IPO审核中关注的重点问题进行分析与讨论。

## （二）辅导方式

### 1、组织自学

本辅导期内，民族证券辅导人员向辅导对象提供自学材料并指导自学。

### 2、进行尽职调查

民族证券通过现场尽职调查收集资料、组织管理层访谈等方式，会同各中介机构对公司业务与技术、财务、历史沿革、资产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梳理。

### 3、开展中介协调会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民族证券通过现场及电话形式与各中介机构进行沟通，针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讨论与分析。

## （三）本期辅导人员及变动情况

本期辅导期间，民族证券辅导人员由原备案人员“代礼正、王春晓、尹之浩、毛秋亮、毛欣蓓”变更为“代礼正、颜巍、毛欣蓓、郑晓静、林溢帆、陈栋、姚一哲、李定洪”，其中代礼正为辅导小组组长。以上人员均为民族证券正式员工，每个辅导人员辅导企业数量均不超过四家，均具有丰富的上市辅导与保荐工作经历。

## （四）接受辅导人员

伊品生物接受辅导的人员包括：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

## （五）辅导效果

在本辅导期内，民族证券、伊品生物均积极履行辅导协议中所约定内容，伊品生物为民族证券的尽职调查工作提供了相应资料，并随时就公司规范经营的有关事项与辅导人员进行沟通，听取并采纳辅导机构的意见，本辅导期内的各项辅导工作均按计划顺利开展，达到了良好的阶段性辅导效果。

## 三、本辅导期间企业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措施

伊品生物本次发行上市募投项目发改委核准文件及环评批复手续尚未取得。



伊品生物正与相关部门进行积极沟通，预计 2019 年 5 月底之前取得相关文件。

#### **四、下一阶段辅导工作重点**

1、民族证券辅导人员在后续辅导期间将进一步加强对伊品生物的尽职调查，协同其他中介机构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的培训工作，增强其法制观念、自律意识和诚信意识，督促其熟悉和掌握资本市场运作的法规规则。

2、督促公司在内部控制、信息披露、财务会计管理等方面规范运行。

3、督促公司解决现阶段发现的相关问题。

#### **五、对辅导人员勤勉尽责及辅导效果的自我评估结论**

本辅导期内，民族证券辅导工作小组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辅导协议》开展各项辅导工作，对伊品生物目前存在的问题展开分析、讨论与解决工作，辅导计划开展顺利。因此，我公司辅导人员认为本期辅导期间辅导工作小组认真履行了相关责任与义务，工作态度严谨认真，做到了诚实守信、勤勉尽责，辅导工作取得了辅导对象及其他中介机构的认可，取得了良好的辅导效果。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宁夏伊品生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一期）》  
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代礼正 颜巍

代礼正

颜巍

其他辅导人员签字：

毛欣蓓 郑晓静 姚一哲

毛欣蓓

郑晓静

姚一哲

林溢帆 陈栋 李定洪

林溢帆

陈栋

李定洪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5月16日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